

证券代码：831228

证券简称：夏阳检测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安徽大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 19,9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3.393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2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2,78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19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海南呀诺达观光索道实业有限公司融资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姚树平质押 6,585,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301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992,5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592,54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19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海南呀诺达观光索道实业有限公司融资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姚树军质押 3,3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232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497,5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832,5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30 年 1 月 19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海南呀诺达观光索道实业有限公司融资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将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质押由控股股东无偿提供，贷款为海南呀诺达观光索道实业有限公司的资金筹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安徽大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9,980,000、43.3933%

股份限售情况：7,200,000、15.6372%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9,980,000、43.3933%

股东姓名（名称）：姚树平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公司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085,040、21.9030%

股份限售情况：7,492,500、16.2724%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0,085,040、21.903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21年8月21日公司公告股东姚树平质押3,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601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5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2021年7月14日起至2024年7月14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融资担保，质押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股东姓名（名称）：姚树军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公司副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330,000、7.2322%

股份限售情况：2,497,500、5.4242%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330,000、7.2322%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最高额质押合同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1日